

黑龙江省庆东阳光农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3 月 28 日 9 点

结束时间：2016 年 3 月 28 日 11 点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3 月 25 日，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预计 2016 年度庆东油田建筑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东油田集团”）向本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其中 2016 年 1-3 月，公司已接受资助金额为 1110 万元用于偿还股权质押贷款。庆东油田集团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宋清晖先生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宋清晖、宋清椿和梁贵喜 3 人均均为庆东油田集团董事，应回避表决，造成参与该议案表决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更好的服务三农，增加企业营业收入，公司董事会提议增加经营范围“土壤治理”。具体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三)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条。

修改前：第十一条经营范围：有机肥、复混肥、微生物肥料制造、酒精污泥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改后：第十一条 经营范围：有机肥、复混肥、微生物肥料制造、土壤治理、酒精污泥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3月28日8点

（三）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世东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肇东市肇昌公路 11 公里北侧

联系电话：0455—7997234；13351302435

传真：0455—7997234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省庆东阳光农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省庆东阳光农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